

风险 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

杨魁 主编 李惠民 副主编

政府·媒体·公众： 突发事件信息传播应急机制研究

—— 以2008年“5·12”大地震为例

● 杨魁 刘晓程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风险 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

杨魁 主编 李惠民 副主编

政府·媒体·公众： 突发事件信息传播应急机制研究 ——以2008年“5·12”大地震为例

● 杨魁 刘晓程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政府·媒体·公众：突发事件信息传播应急机制研究/杨魁，
刘晓程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6

ISBN 978-7-5004-8751-7

I. ①政… II. ①杨…②刘… III. ①紧急事件—传播学—
研究 IV. ①G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82676 号

责任编辑 孔继萍
特邀编辑 乔继堂
责任校对 周 昊
封面设计 弓禾碧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9.75 插 页 2

字 数 315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风险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编委会

主 编 杨 魁

副主编 李惠民

编 委 石 束 王 芳 刘晓程 曹陇华

杨 魁 李惠民 董雅丽 葛俊芳

石 萍 权 玺

在新领域的艰难探索

1986年，德国慕尼黑路德维格-马克西米利安大学的社会学教授乌尔里希·贝克出版了《风险社会》一书，他将现代社会解释为风险社会，标志着风险社会理论的诞生。“他认为，人类面临着威胁其生存的由社会所制造的各种风险。现代的人类身处的社会充斥着组织化的不负责任的态度，风险的制造者以整个社会的风险为代价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其中，主导西方的经济制度、法律制度和政治制度不仅卷入了风险的制造，而且参与了对风险真相的掩盖。人类应该反思现代性，以应对现代社会的种种风险。”^①

在风险社会理论推出的20世纪80年代，在我国正处于改革开放大见成效的初期，整个社会充满了欣欣向荣、蓬勃向上的情绪，社会上普遍缺乏“风险社会”的意识。但是，中国的改革开放在很大程度上处在工业化转型时期，面对的是由传统农业社会向工业化、城市化的快速转变，整个社会生态正在付出巨大的代价。在30年中全社会充满了对工业社会改造完成后的期待，“风险社会”就是从那时起一步步向我们走来的。“风险社会是从风险历史发展的状况所作的界定和概括。所谓风险社会，是指这样一种社会发展阶段，在这样的社会里，由人类实践特别是科学技术的发展所导致的各种全球性风险和危机对整个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存在着根本性的严重威胁。”^②“由于中国追求经济高速增长，贫富差距扩大使贫穷和富裕

^① <http://gbs121219.blog.qqnews.com/article/110974.shtml>.

^② 庄友刚：《论风险——对风险的哲学考察》，《理论学刊》2008年第10期。

导致的环境危险、科技—工业危险并存,近年来又建有众多的核电站,中国在某程度上已经开始进入风险社会。”^①

“贫富差距扩大使贫穷和富裕导致的环境危险、科技—工业危险并存”,这是中国式“风险社会”的特色。因此在中国研究风险社会不仅要关注来自科学技术和工业的危险,同样要关注“贫富差距扩大使贫穷和富裕导致的环境危险”。某种意义上在当前环境中,这种“贫富差距扩大使贫穷和富裕导致的环境危险”更具现实性和危险性。其中的核心当然是社会公平、公正,主要手段是各阶层利益和社会关系的调整,目标是和谐社会的构建。所以对“风险社会”的研究在中国不仅是生态问题、技术问题,还是社会问题,“中国试图在实现工业现代化的同时实现生态现代化,我们在理论上似乎同时需要科学理性和社会理性”。^②多学科、多角度的深入研究应该是目前风险社会研究的应有态度。我们现在看到的《风险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就是沿着这样的思路展开的。

早在20世纪80年代后期,兰州大学就有一批充满激情和社会责任感的年轻教师开始关注中国社会转型期的社会关系调整和变化的研究,并形成了众多有积极影响的学术成果。当时以兰州大学公共关系研究中心为主的研究团队在全国同行中是有一定影响力的。经过20多年的打磨,如今他们都已经成为不同领域中的专家。可喜的是几位同行又带出了一个生机勃勃的年轻的学术团队,因此当我看到《风险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的时候感到了由衷的高兴。兰州大学生长在贫瘠的西北黄土高原,但那里的老师和学者们并没有因为地处偏远而表现出任何的落后和自卑,相反他们始终将专业的追求和知识分子的心放在重要的位置上,于是在那贫瘠的土地上涌现出了一代又一代优秀的成果和学者。在风险社会研究这样一个在我国尚属比较新颖的领域集中推出这样一套丛书,作者却都出自偏远的兰州大学,是一个值得思考的现象。

① 王小钢:《贝克的风险社会理论及其启示——评〈风险社会〉和〈世界风险社会〉》,《河北法学》2007年第1期。

② 同上。

理论研究与实践的结合，在客观描述风险社会理论的同时密切结合中国实际进行深入探讨是本书的最大特色。特别是一些精心挑选的案例的分析，将作者们的研究建立在扎实的基础上，看出了作者深厚的理论功底、宽广的学术视野以及强烈的社会责任心。

希望他们在风险社会理论研究中取得更大成就。

段京肃

2009年11月于南京大学

风险社会与媒介化社会背景下的 中国危机传播问题探索

真正说来，2003年SARS危机之后，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的问题在我国才越来越受到重视，并日益成为学术界的热点问题。而且，这些年来也的确在实践领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学术研究方面出现了许多重要的研究成果。但由于我国在应对公共危机方面的经验还比较欠缺，对各种社会危机的认识和研究起步较晚，研究成果大多还都是关于危机传播问题的局部性和策略性的探讨，再加之全球化背景下和新媒介环境下公共危机发生的条件在不断发生新的变化，就需要我们从全新的视野和更加全面、系统的维度对危机传播问题展开进一步的研究。在这种情况下，经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商定，由我来主持《风险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试图对我国近年来在危机传播研究领域取得的成果进行系统的总结和梳理，并力图使研究的视野更加开阔、研究的问题和领域更加系统全面、研究的重点更加突出和深入，并在一些方面的研究上能够有所突破和创新，以期对中国特色的危机传播理论构建有所裨益。所以，我深感使命重大，任务艰巨。

其实，受我国现代化和社会转型的进程及其公共危机发生的社会机制与条件的阶段性特征的制约和影响，我国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的实践过程也具有阶段性的特征，从而学术界对危机传播问题的关注、认识、思考和研究，也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从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一直到2003年SARS危

机爆发之前,是危机传播研究的萌芽期。这一时期,由于我国的改革开放还处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使命,以“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为价值目标导向,尽管社会利益开始出现多元化的趋势,但在强大的经济利益驱动之下的“小康社会”的美好生活目标和“景观”却对全社会有着巨大的整合与凝聚作用,再加之强大的主流意识形态和不断得到加强的舆论控制能力,以及新媒体的作用还十分有限,因而当时中国社会尚未全面进入乌尔里希·贝克(Ulrich Beck)所谓的“风险社会”(risk society)时期,社会风险和危机的表现还主要是局部的和潜在的,并且主要集中在人们的经济生活领域和企业经营危机方面。这一时期,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在加强,企业的经营风险在加大,从而企业的危机管理和危机公关开始受到重视,但人们对重大突发事件和公共危机事件还缺乏真切的感受与认识。与此同时,由于苏联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泄漏事故、东欧剧变、海湾战争、克林顿性丑闻,特别是美国“9·11”恐怖袭击事件等国际性的重大危机事件接连不断,使得中国学界开始关注国际范围内的危机事件及其相关研究,并开始引介国外公共危机管理与危机传播的相关理论和研究成果,为我国公共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问题的研究打下一定的基础。

第二个阶段是从2003年SARS危机爆发到2008年年初,是危机传播研究的形成时期。这一时期的标志性事件是2003年SARS危机、2005年10月我国部分省区爆发的禽流感疫情、2005年11月松花江污水污染事件、2007年山西“黑砖窑”事件以及全国各地接连不断的“矿难”和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等。这些事件无论从危机的属性、危机所涉及的社会领域,或者危机产生影响的深度与广度等方面来看,都是前所未有的。可以说,中国从此开始进入突发公共事件的高发期,也标志着在中国“风险社会”已然来临!从此,也使得中国的各级政府、各类新闻媒体,甚至全社会的公共危机应对能力开始接受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事实上,在这一阶段,中国全社会都既付出了沉重的社会代价,又汲取了极为丰富的公共危机应对的经验和教训,无论在对公共危机的具体应对策略上,还是对公共危机应急机制的制度建设上,抑或对公共危机的学理认识上,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2003年年初,一场突如其来、旷日持久的SARS危机在中国大地上

蔓延,全社会都经历了初期的“无知无畏”到后来的无所适从与极度恐慌,一切正常的社会秩序被打乱,政府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危机管理的合法性受到了最为严峻的挑战,媒体的“失语”使人们对其应当担负的社会责任角色的合法性提出了严重的质疑,公共卫生专家群体的权威性受到了怀疑,广大社会公众的应急意识、应急能力、行动理性及良知接受了前所未有的考验。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应当说 SARS 危机之后全社会的“痛定思痛”,为我们留下了一笔巨大的突发事件和公共危机应急管理、危机传播方面的重要遗产。从这个意义上说,2003 年 SARS 危机应当成为中国公共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元年。这是因为,首先,SARS 危机之后全社会的公共危机意识普遍得到提高,人们对突发公共事件和公共危机能够更加客观、理性和科学地认识与对待,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公共危机是现代社会的运行过程中的不可避免的一种常态,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和公共危机的社会应急管理长效机制势在必行。其次,SARS 危机之后,我国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的公共危机应急管理意识得到加强,危机应急管理的法制建设和能力建设被提上议事日程,一系列法律法规出台,各种危机应急管理机构成立,相应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得到加强和保障。2003 年 5 月 7 日国务院第七次常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2006 年 1 月 9 日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7 年 1 月 17 日国务院第 165 次常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9 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这期间,各级政府针对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特别是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和事故灾难事件出台了大量的法律法规和应急预案,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机构也纷纷成立,政府的公共危机管理开始步入制度化和法制化的轨道。再次,2003 年 SARS 危机关键时期媒体的“失语”也给我国新闻媒体带来了一次重大的信任危机,针对媒体的社会责任与角色,全社会一片讨伐之声,由此引发了媒体对“危机报道”的业务管理与实践策略在原有规制下艰难地反思与探索;随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生产安全事故、重大自然灾害等逐渐进入新闻媒体“危机报道”的视野和业务范畴,从而使得我国新闻媒体在“危机报道”观念和业务的

常态化方面迈出了重要的一步。与此同时,学术界在这一时期也掀起了前所未有的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研究的热潮,大量研究了以 SARS 危机为代表的国内外各类公共危机个案,总结了大量可供借鉴的公共危机应对策略的经验与教训,也涉及了政府的公共危机应对和媒体的危机传播与报道这些公共危机管理与危机传播中的核心问题,但诸如政府危机应对与国家形象、新闻发言人与政府形象、媒体的危机报道策略与技巧等问题的思考和研究都还更多的是从危机管理、危机传播实务与策略的层面来展开的,一些关于危机管理的社会制度与机制的根本问题,以及危机传播的多元主体、系统结构与模式的深层次问题还鲜有涉及,从而使得危机传播在理论和实践的层面都难以实现应有的突破。

自 2008 年起进入第三个阶段,即危机传播研究的发展时期。2008 年是我国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及危机管理和危机传播进程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第一,一系列标志性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接连爆发,诸如 2008 年年初南方地区冰雪灾害、“3·14”拉萨事件、奥运圣火传递风波、“5·12”汶川大地震、贵州瓮安事件、问题奶粉事件、胶济铁路火车相撞事故、重庆罢运风波、甘肃武都群体性事件、新疆恐怖袭击致使边防武警群死群伤事件、山西襄汾尾矿溃坝事故等,这些事件涉及重大自然灾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及社会安全事件在内的全部突发公共事件领域,在我国是前所未有的;这些事件在国际国内造成的影响和严重后果是前所未有的;甚至这些事件发生的频率在共和国的历史上也是前所未有的;这标志着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深刻的社会变革与社会转型已经进入关键时期,开始进入突发公共事件和社会危机的高发期,“风险社会”(risk society)已经到来,从而给政府、媒体、公众及全社会应对和规避风险的能力提出了更为严峻的挑战。第二,2008 年一系列重大突发事件,特别是“5·12”汶川大地震,是对我国政府突发事件应急和危机应对能力的一次全面的检验和锤炼。2008 年 5 月 12 日 14:28,四川汶川发生特大地震,举国震惊、全球瞩目,在突如其来的巨大灾难面前,中国政府快速投入到抗震救灾中,震后仅仅数小时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就奔赴灾区前线,这种应急速度和效率是前所未有的;以解放军和武警官兵为主力的各路救援大军迅速进入抗震救灾第一线,奏响了一场场可歌可泣的抗震救灾

凯歌,表现了我国政府具有的强大领导力;地震发生32分钟后中央电视台就报道了地震消息,52分钟后中央电视台开始“关注汶川大地震”电视直播,身处灾区、惊魂未定的四川电视台稍事调整即迅速展开全天候直播,北京卫视、东方卫视……相继开始全天电视直播,境外各大新闻机构和媒体记者第一时间被允许进入灾区进行现场报道,灾情信息如此公开和透明,这在我国的历史上也实属罕见;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从各级政府到各种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从无数的普通百姓到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以前所未有的热情投入到抗震救灾之中,这表现了中国政府强大的社会动员能力;“只要有一线希望,就要千方百计救人!”整个抗震救灾前线,不断谱写着一曲曲感天动地的人道主义壮歌,这彰显了中国政府“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赢得了全世界的高度赞誉和尊重。第三,“5·12”汶川大地震,我国的各级各类大众媒体,从电视、广播到报刊,甚至到网络、手机新媒体,都有前所未有的出色表现,也让全社会第一次真正感受到在重大突发事件应对中现代媒体不可替代的强大作用,中国媒体和媒体人也赢得了国内广大民众和国际社会的高度赞誉,也为中国新闻媒体赢得了应有的尊严。及时、充分的灾情报到,彻底突破了我国长期以来“只重救灾,不重灾情”的危机报道固定模式,在满足人们应急状态下对灾情信息的渴求、了解事件真相、消除各种流言和恐慌、稳定社会情绪等方面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这在我国危机报道与危机传播的历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各大媒体和记者第一时间奔赴灾区第一线,与抗震救灾前线官兵和志愿者同呼吸共命运,及时、全面和深入地报道抗震救灾的感人场面,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救援行动,灾后重建的举措和蓝图以及及时到位的监督,不仅彰显了广大媒体从业者崇高的社会责任意识和高尚的职业精神,而且也充分发挥了现代媒体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过程中舆论引导、社会动员方面应有的强大作用与潜力;此外,各级各类媒体间的通力协作,各类媒体传播优势和潜能的充分发挥与互补,在“5·12”汶川大地震中也表现得淋漓尽致。从这个意义上说,“5·12”汶川大地震不仅是一次百年不遇的实实在在的重大自然灾害和人间灾难,也是21世纪中国发生的一次罕见的现代媒体事件,媒体既是突发事件信息的传播者,也是全社会危机应对的参与者,更是面向广大公众的危机事件的建构者。第四,经过2003年

SARS 危机以来的广大中国民众,在这场巨大的民族灾难面前所表现出的无比坚强、理性、镇定、无私无畏、众志成城、乐善好施……不仅彰显了中华民族优秀的民族精神和品质,而且也显现了作为现代世界公民应有的巨大潜质。无疑,这一切都可能也应当成为“5·12”汶川大地震留给我们的宝贵而丰厚遗产!与此同时,学术界在“5·12”汶川大地震之后掀起了一场危机报道与危机传播研究的新热潮,大量关于汶川经验、汶川模式、汶川精神的成果纷纷问世,人们渴望挖掘这份丰厚的社会遗产,并期待使其真正能够在我国实现长效化。但不可否认的是,只有结合我国社会变迁与社会转型的大趋势和基本国情,对我国的危机传播环境、社会制度与社会机制、传播体制与模式等进行全局的、深层的、战略性的反思与研究,才能创造性地继承这份丰厚的遗产,从而在构建中国特色的危机传播理论方面迈出关键的一步。

基于此,课题组及本丛书编委会成员,在长期对危机传播问题关注、思考和研究的基础上,在大量吸收和借鉴国内外相关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为《风险社会与危机传播研究丛书》确定了以下两个方面的基本定位:

其一,在全球化背景下中国的社会转型与风险社会及媒介化社会来临的情景下和视阈中,对当代中国危机传播的现实情景、语境,社会风险与公共危机特质、形成机制,传播制度的政治、经济、社会及文化观念转型与变迁的可能性空间和趋势,以及危机传播的社会机制与模式等根本性的问题,进行更加深入和战略性的思考,试图超越目前危机传播研究主要局限在经验描述和策略研究的技术路线,为确立正确的危机传播观念,构建真正中国特色的危机传播理论探索可供选择的途径。

乌尔里希·贝克(Ulrich Beck)是在对资本主义工业社会批判性反思的基础上提出了他的“风险社会”概念和理论的,他认为,工业社会在为人类创造了巨大财富的同时,也为人类带来了巨大的风险,人为制造的风险开始充斥着整个世界,在工业社会以后,人类已经进入一个以风险为本质特征的风险社会。

安东尼·吉登斯(Anthony Giddens)和贝克持有相似的观点,他们认为,现代风险和自反现代性是其“风险社会”理论的核心内容,也是打开“风险社会”之门的一把钥匙。吉登斯认为,传统风险是与外部风险

(external risk) 相对应的, 而现代风险是与被制造出来的风险 (manufactured risk) 相对应的。外部风险是指来自外部的、因为传统或者自然的不变性和固定性所带来的风险, 如火山爆发、地震、台风、虫灾等, 这些风险是传统社会的人们经常担心的风险。被制造出来的风险是指由我们不断发展的知识对这个世界的影响所产生的风险, 是指我们没有多少历史经验的情况下所产生的风险, 如全球变暖、SARS 危机和禽流感等, 这些都是人类自己创造出来的风险, 它较之传统的外部风险给人类带来更大的危害和更多的不确定性。贝克进一步概括了现代风险的四大特征: 一是现代风险具有内生性。传统社会的风险主要是外在的、自然的, 可称之为“天灾”; 而现代风险则更多表现为一种“人祸”, 具有内在性和人为性, 是人类能力的发展和决策的结果。二是现代风险具有公平性和全球性。所谓公平性, 是指风险的传播是不分等级和国籍的, 贝克用“贫困是分等级的, 化学烟雾是民主的”来概括这种公平。三是现代风险具有知识依赖性。现代风险具有逃避人们感知能力的特性, 人们无法通过感知能力去感觉和了解它, 而不得不借助专业知识, 如核辐射、空气污染等, 这就造成风险可以随意被社会界定和建构, 从而“掌握着界定风险的权力的大众媒体、科学和法律等专业, 拥有关键的社会和政治地位”。四是现代风险具有不可计算性。因为灾害影响的范围和所造成的损失都已经超出了现有的计算标准和计算程序, 所有风险计算的基础已经被摧毁。

自反现代性 (Reflective modernity) 是贝克和吉登斯等人风险社会理论又一个核心概念。按照他们的观点, 现代性可以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为简单的现代性, 其对应的是工业社会, 这个时期社会以生产、分配物质财富为核心; 第二个阶段是自反现代性, 其对应的是风险社会, 这个时期社会以生产、分配风险为核心。简单现代性带来了资本主义的繁荣和发展, 使资本主义取得了世界统治权, 但是也导致了严重的破坏性后果, 如国内阶级分化、阶级矛盾与冲突日益尖锐化、社会不平等和不公正加剧; 对外大肆扩张、侵略和征服, 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大行其道; 生态遭到严重破坏、自然环境急剧恶化; 等等。而自反现代性是随着古典工业社会的终结和风险社会的到来而出现的, 它是指现代化的自我对抗、自我改变、自我危害。贝克认为, 简单现代性在实现资本主义发展、促进工业社

会形成的同时，也从内部持续的生产出自我消解和相互对抗的隐形力量，最终导致简单现代性存在基础的瓦解。根据贝克和吉登斯的观点，自反现代性对工业社会的根基逐渐侵蚀，暗中消解阶级、职业、核心家庭、工厂、商业部门的内涵，以及人们对科学、进步和民主的信仰，这种威胁不断累积并最终破坏工业社会的基础，使社会发生了基础性的转变。

现代化实质上就是从传统的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过程。无疑，当前我国正在经历的深刻社会转型使我国呈现出了“风险社会”的主要特征。我国当前的社会转型主要表现为：在经济方面，正从一个以农业经济为基础的传统社会，转向一个由工业经济、信息经济为基础的现代社会；从单一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转向多元的、适当分散的市场经济体制。在政治方面，正由一个以“人治”为特点的伦理社会，向以“法治”为特点的法治化社会转型；由以国家威权为特征、权力高度集中的集权政治体制，向注重民主、注重社会参与的现代政治体制转型。在文化方面，正由单一的、传统的文化，向多元的、国际的文化转型；由追求一致的群体文化，转向追求差异的个性文化。在社会方面，正由简单的社会阶层结构向复杂多样的社会阶层结构转型；由乡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在思想观念方面，正由一味强调服从集体利益、追求国家利益的集体主义思想观念向注重个人合法利益、追求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协调发展的多元化思想观念转变。美国当代政治学家塞缪尔·亨廷顿曾指出：一个高度传统化的社会和一个已经实现了现代化的社会，其社会运行是稳定而有序的，而一个处在社会急剧变动、社会体制转轨的现代化之中的社会，往往充满着各种社会冲突和动荡。对于正处在社会转型关键时期的中国而言，各种潜在风险和现实危机将表现得更加复杂、突出和严峻。从而，使得我们将不得不面临的风险主要有：贫富差距不断拉大和社会阶层日益分化的风险；政府合法性流失的风险；社会安全环境日益恶化的风险；经济改革和对外开放所带来的经济风险；生态环境破坏的风险；与世界交往的加深所带来的文化冲突风险；等等。

与此同时，“媒介化社会”或者“社会的媒介化”又是现代“风险社会”形成的重要机制、条件和放大器。所谓媒介化社会是对当前媒介深刻影响社会运行与变迁这一时代特征的高度概括，其含义包括两个方面：一

是指“人的媒介化”，即随着人们信息需求的不断提高和媒介技术的不断发展，人们对以大众媒介为代表的现代媒介的依赖越来越深，现代媒介开始代替人与人的直接交流方式成为人际、群体和大众信息交流的主要形式，而对现代媒体的长期依赖也使得人们的观念和价值受到现代媒体的深刻影响；二是指“社会的媒介化”，即随着人们对现代媒介的高度依赖，现代媒介的影响力渗透到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思想观念等各个方面，社会的各个层面都开始变得媒介化，现代媒介成为构建整个社会环境的主要力量，其所构建的拟态环境日益取代由事实所构建的现实环境成为人们所感知和遭遇的主要社会环境。从风险沟通或危机传播的角度看，媒介化社会带来的深刻影响主要体现在对人的过度刺激和媒介化风险两个方面：首先，媒介化社会产生的巨大变化使人产生过度刺激。这就是阿尔温·托夫勒在《未来的冲击》中所描述的人们对未来社会的一种不适应状态。在媒介化社会，人们对眼前的变化感到无所适从、缺乏安全感，从而产生厌烦的情绪，无法作出自己的决策，于是从社会上、理智上和情感上趋向于采取一种逃避和退却的态度。其次，媒介化社会伴随着巨大的风险——“媒介风险”：大众媒介具有使局部的、个体化的风险公开化、扩大化，并进一步政治化和社会化的功能，从而会被不断放大；大众媒介环境监测的功能，既可能对存在的风险进行预警、报告和进行化解，但又由于大众媒介对风险判断可能存在的非科学性和非客观性，从而进一步放大风险、转嫁风险甚至是制造风险；大众媒介能够制造“焦点事件”，在短时间内引起公众的广泛关注，使得社会风险转化成为危机的可能性大大增强；同时，大众媒介本身也存在着大量的风险，诸如媒介技术风险、媒介信息风险、媒介知识风险、媒介舆论风险、媒介政治风险等。

如果我们循着以上思路，就不会再将社会风险和危机视为一种“例外”，而是看做一种社会“常态”；也不会再将危机应对仅仅视作一种“策略”，而是当作社会公共管理的战略转型和危机应对的长效机制；危机传播也不再仅仅被当作舆论引导与控制的工具，而是预防、消减和化解社会风险与危机的重要社会机制与途径……

其二，试图在进一步廓清危机传播的研究对象、研究领域和基本范畴，明确危机传播的核心要素——即政府、媒体和公众的基础上，将危

机传播的过程、机制和模式作为重点,构建危机传播研究的理论构架,同时归纳和梳理危机传播及危机应对过程中的各种传播策略,从而努力使危机传播的理论创新与构建能够同危机传播的应用研究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为此,本丛书由以下五部著作组成:《危机传播新论》,以风险社会和媒介化社会为背景和理论视角,对危机传播的新特点和新趋势进行系统的研究,并力图实现危机传播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机制创新;《政府·媒介·公众:突发事件中的应急传播——以“5·12”汶川大地震为例》,结合2008年“5·12”汶川大地震信息应急传播方面的实证研究,探讨了突发事件应急传播中的政府、公众、媒体之间的关系,试图构建突发事件信息传播的应急机制及应对策略;《政府危机传播》和《企业危机传播》,分别从政府和企业两个主体研究政府危机传播和企业危机传播的基本理论、规律及应对策略,尤其在应用策略上展开了较为系统而有特色的研究;《危机传播经典案例透析》,以评述和解析案例的方式,对各种类型和主体的危机传播经典案例加以分析研究,是对其他著作在经验材料和理论分析上的重要补充。

这项研究计划能够得以顺利进行,首先要感谢给予课题组大力支持和帮助的有关部门和各位领导朋友:甘肃省社科规划办张炯主任,兰州大学社科处霍红辉、陈文江处长、新闻与传播学院张民华院长和王骞书记,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人事处方迎生处长、科研处李青处长、新闻与传播学院郭光华院长,还有给予课题组调研活动和资料收集工作以帮助的各级政府部门、新闻媒体及受访单位和个人,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衷心感谢课题组的全体成员和主要撰稿人,他们是:李惠民、石束、刘晓程、王芳、石萍、权玺、曹陇华和董雅丽老师,以及全程参与课题调研和资料收集与整理的数十位研究生,没有他们的出色工作和鼎力支持,要顺利完成这一艰巨的任务几乎是不可想象的。特别需要感谢的是刘晓程老师,他作为丛书编委会秘书长额外承担了繁重的组织协调工作,他是我们当中最为辛苦的,十分感谢!

感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多年来一直给予的支持!特别要感谢孔继萍女士从选题立项到丛书编辑出版全过程中给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她的热